

三 Q 獎學金聯誼會獎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緣起

為促進學生全人格發展，不僅重視 IQ(智育)、HQ(體育、美育)、更重視 EQ(德育及群育)，讓三 Q 均衡發展且參與服務奉獻的同學，能得到鼓勵與表揚，結合企業界及教育界有此理念之善心人士，共同創設三 Q 獎學金，以激勵提昇同學熱心服務、愛校奉獻之精神。

二、主旨

鼓勵同學提升三 Q (IQ、HQ、EQ)，讓同學都能三好一公道(讀好書、練好身體、交好朋友，做人處世本公道)，培育國家社會愛心又有團隊榮譽的優秀人才，特設立本獎學金。

三、獎學金來源

民國八十九年三 Q 獎學金聯誼會成立，感謝一群有教育理念的善心人士(包括朱仁傳先生、楊東勝先生、前機械系許主任寶東……等等)之捐贈(慷慨解囊，培養國家優秀人才)。

民國九十一年陸續加入有杜振亞(周伶瑛)教授、李瑞榮校友、梁惠瑛校友、黃素菁校友、林信政教授、羅啟和校友、洪錦富校友(第 15 屆校友總會會長，現任本會會長)、楊文都教授(施亦玲老師)、王國泰校友(第 13 屆校友總會會長)、蔡光雄(蘇素存)校友、林錦章校友(第 16 屆校友總會會長)、林勝豐校友、鄭富仁校友、楊志明校友等委員，長期愛心捐助(如三 Q 委員名單)。

另感恩黃金水、邱訂助、劉文生、劉怡君、劉彥良、陳錦珍、梁敏貞、王美蓮、王志聖、丁黃寶秀、謝菊妹、陸碧珠、蔡靜美(新竹)、王緣圓、邱樹泉、陳春郎、藍一品、蔡少纁、蔡昀岳、蔡妍瞳等大德愛心捐款。(歡迎大眾以教育愛心捐款，共同培育品學兼優的優秀青年)。

四、申請對象資格

(一)凡就讀本校之學生，皆可提出申請。

(二)學業成績 70 分以上或排名在全班前 1/2 同學，體育成績 7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。

(三)已完成學校各單位認證熱心服務至少 150 點以上並獲得熱心服務獎狀者(依照本校學生熱心服務及善行運動實施要點申請)。

(四)參加三 Q 委員協助學務處所舉辦各項活動的時數認證卡(若有辦理此項相關活動才繳交，另外活動計畫均會寄發至學生的學校信

箱)。

五、申請繳交文件

- (一) 填寫獎學金申請表。
- (二) 前學期成績單。
- (三) 前學期熱心服務獎狀或善行運動獎狀影印本(非前學期熱心服務獎狀或善行運動獎狀，恕不予受理)。
- (四) 參加三 Q 委員協助學務處所舉辦各項活動後的時數認證卡。
- (五) 500 字以上熱心服務或善行的心得。
- (六) 個資告知事項同意書。

六、獎學金發放金額及名額

每學期錄取名額依照當年實際募款狀況而定，獲獎同學每人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8000 元整；其餘未獲獎同學若通過申請，則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1000 元整，獲獎順序分配條件原則如下：

- (一) 具備三 Q 委員所舉辦各項活動時數認證卡為優先。
- (二) 熱心服務點數排序。

七、申請日期及審查：

每學期自開學日起四週內申請，逾時不再受理，若繳交文件有缺漏者則視同未完成報名，以示公允；收件截止一週內經綜合業務處篩選及初審(依審查要點排序學生順序)，後交由學務處生輔組統一複審(若必要時與委員共審)，並發佈錄取名單。

八、申請地點：

凡符合前項申請資格者，請學生逕行向各綜合業務處二組提出申請。

九、其他：

進修學院及進修推廣處學生逕向進修學院及進修推廣處申請、初審，並由所屬單位提供推薦名冊，送交三 Q 聯誼會複審，視狀況錄取若干名額。

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